

## 臺南市政府政風處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11樓

承辦人：羅曉涵

電話：(06)2991111#8676

電子信箱：eth118@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政風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25日

發文字號：南市政行字第11109371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宣傳海報 (0937180A00\_ATTCH1.jpg)

主旨：「中華民國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謹訂於111年8月30日至9月2日舉辦，請惠予協助轉知相關訊息，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法務部111年7月18日法授廉字第11104003720號函辦理。
- 二、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已於111年(下同)4月20日公布，為接軌全球反貪腐趨勢與國際法制，謹訂於8月30日至8月31日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福華國際文教會館前瞻廳舉辦旨揭會議，並於9月2日假法務部5樓大禮堂舉行結論性意見發表記者會。
- 三、會議議程、宣傳海報與Banner連結等均置於旨揭會議之專屬網站(<https://www.uncac.com.tw>，或至法務部廉政署網站連結)，請惠予張貼、下載，並廣為宣導運用。

正本：所屬各政風機構

副本：本處行政科、本處預防科、本處查處科

